

#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 的民办本科学校的议案

各位董事：

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简称“城市学院”、“学院”）是本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简称“西安交大”）共同举办的、经国家教育部 2004 年 5 月批准设立的全日制本科层次的独立学院，办学性质为民办教育，本公司持有城市学院 70% 出资，西安交大持有城市学院 30% 出资。

当前教育部、陕西省、陕西省教育厅都在积极推进独立学院的转设工作。2020 年 5 月 15 日，教育部发布《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发厅〔2020〕2 号），要求按照“能转尽转、能转快转，统筹兼顾、协调推进，分类指导、因校施策”的工作思路，把独立学院转设作为高校设置工作的重中之重，积极创造条件推动完成转设。到 2020 年末，各独立学院全部制定转设工作方案，同时推动一批独立学院实现转设。原则上，中央部门所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举办的独立学院要率先完成转设，其他独立学院要尽早完成转设。探索各独立学院适合的转设路径，包括转为民办、转为公办、终止办学。

西安交大为教育部直属高校，2020 年 12 月末西安交大与西安市人民政府签订《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转设协议书》，主要内容有：西安交大同意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将所持有的城市学院出资举办权移交西安市人民政府，西安市人民政府同意接收城市学院出资举办权；西安交大同意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城市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的民办普通高等学校的意见。按照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城市学院转设工作方案，在完善办学条件、满足转设标准后，向教育部上报学院转设申请报告。

独立学院的转设工作，是国家大政策，是大势所趋，各省独立学院都已陆续开始转设，教育部和陕西省当前都在加大力度推进此项工作，明确独立学院转设情况将与各独立学院的资源分配相挂钩。陕西省原有 12 所独立学院，2020 年已教育部审核通过、完成转设的有 2 所（都是转设为独立设置的民办本科学校），2021 年至今已上报转设申请、正在公示审核的有 2 所（都是申请转设为独立设置的民办本科学校）。对于是否申请转设、何时申请转设、是否完成转设、何时完成转设的各个独立学院，政府会通过招生计划、专业设置、项目申报、运行经费等多方面体现奖励和惩罚。因此，城市学院开展转设工作是没有选择、是必须要进行的，越是尽早完成转设，越是有利于后续的长期健康发展。

综合考虑上述情况以及城市学院自身具体情况，根据教育部、陕西省教育厅关于独立学院转设的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经各方协商一致，提出城市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的民办本科学校，待完善办学条件、满足转设标准后，再向教育部上报学院转设申请报告。

请各位董事审议。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6 日